

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或“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1）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 （3）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18 日
- （4）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 （5）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 （6）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41 人

(7)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356 人

(8)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904 人

(9)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4.83 亿元

(10)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30.99 亿元

(11)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18.40 亿元

(12)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07 家

(13) 审计客户的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14) 审计收费：7.20 亿元

(15)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4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67 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余建耀，2008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天士力、同飞股份、天奈科技、传音控股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彭敏，2014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天士力、同飞股份、创业慧康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王秀萍，2000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振华科技、成都华微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	----	--------	--------	------	-----------

1	余建耀	2022 年 12 月 19 日	监管谈话	深圳证监局	因执行震有科技 2021 年年报审计项目时部分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被深圳证监局采取监管谈话的监管措施。
---	-----	------------------	------	-------	---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为 105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8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5 万元。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收费定价将依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结合公司年报相关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报酬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及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公正、客观、独立的职业准则，展现了良好的道德规范和职业素养，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在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5、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信息；
- 6、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7 日